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江粉磁材

公告编号：2017-117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7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汪南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50,061,902.13	12,748,802,041.04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64,787,953.52	5,251,063,788.71	2.1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51,981,193.27	5.89%	11,794,607,392.52	4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759,405.95	-15.93%	230,553,158.67	3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020,431.88	-7.49%	224,033,563.99	4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4,518,149.27	-107.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20.00%	0.10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20.00%	0.10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	-0.40%	4.34%	0.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01,650.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37,421.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12,398.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93,561.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57,407.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605.78	

合计	6,519,594.68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782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汪南东	境内自然人	18.46%	434,734,400	356,865,732	质押	208,828,000
曹云	境内自然人	9.71%	228,571,428	228,571,428	质押	198,000,000
陈国狮	境内自然人	4.18%	98,465,024	98,465,024	质押	96,296,400
赣州市科智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5%	85,970,626	85,970,626	质押	83,300,000
深圳市聚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85,714,284	85,714,284	质押	32,000,000
赣州市联恒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57,313,750	57,313,750		
江门市华辉四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50,571,158	50,571,158	质押	49,660,000
吴捷	境内自然人	1.67%	39,277,800	19,638,900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7%	27,567,388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鼎泰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	其他	1.03%	24,208,666	0		

划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汪南东	77,868,668	人民币普通股	77,868,668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567,388	人民币普通股	27,567,388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鼎泰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4,208,666	人民币普通股	24,208,666	
吕兆民	21,01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13,600	
吴捷	19,63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38,900	
金鹰基金—光大银行—金鹰勤道资本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0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11,9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88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83,600	
陈惠玲	14,328,436	人民币普通股	14,328,436	
东吴基金—上海银行—东吴鼎利 6017 号资产管理计划	13,333,366	人民币普通股	13,333,366	
伍杏媛	10,5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50,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云为深圳市聚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构成一致行动人；陈国狮为赣州市科智为投资有限公司及赣州市联恒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构成一致行动人；陈国狮与陈惠玲为兄弟姐妹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事项

1、公司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53,861.79万元，下降32.03%，主要原因是期末较期初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减少。

2、公司应收利息较期初减少1,029.39万元，下降74.31%，主要原因是定期存款到期收回利息。

3、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21,056.14万元，下降40.93%，主要原因是期末一年以内保本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减少。

4、公司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8,634.68万元，增幅37.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处于建设期的未完工项目投入增加。

5、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12,879.12万元，增幅70.32%，主要原因是期末预付设备及工程款金增加。

6、公司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4,192.94万元，增幅59.11%，主要原因是期末贸易及物流服务预收款增加。

7、公司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3,683.17万元，增幅72.84%，主要原因是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

8、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1,552.93万元，下降62.59%，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公司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增加18,594.77万元，增幅54.12%，主要原因是期末长期应付融资租赁及融资借款增加。

10、公司股本较期初增加117,721.19万元，增幅100%，主要原因是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公司资本公积较期初减少117,721.19万元，下降31.58%，主要原因是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2、公司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增加89.22万元，增幅1,330.05%，主要原因是由于汇率变动导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二）利润表事项

1、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55,757.79万元，增幅43.19%，主要原因是①东方亮彩从上年5月份纳入合并范围；②平板显示业务、精密结构件业务、贸易及物流服务业务增长。

2、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305,759.32万元，增幅40.89%，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导致营

业成本增加。

3、报告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3,297.80万元，增幅173.49%，主要原因是①东方亮彩从上年5月份纳入合并范围；②本期主营收入增加，对应的税金及附加增加。

4、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7,059.70万元，增幅72.51%，主要原因是①东方亮彩从上年5月份纳入合并范围；②本期增大研发投入。

5、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0,890.31万元，增幅230.93%，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导致利息增加。

6、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3,011.27万元，增幅140.88%，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7、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364.04万元，增幅44.74%，主要原因是本期广东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事项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5,268.74万元，下降107.47%，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8,162.52万元，增幅49.45%，主要原因是上期收购东方亮彩，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比上期减少。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27,286.12万元，下降69.79%，主要原因是上期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期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自2017年2月27日起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事项。领益科技主要从事消费电子产品精密功能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领益科技的控股股东为领胜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曾芳勤。该交易完成后将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该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该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7日（星期一）开市起临时停牌，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及2017年3月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2017年3月11日，公司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确定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3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20日、2017年3月25日、2017年4月5日、2017年4月12日、2017年4月19日、2017年4月26日、2017年5月4日、2017年5月11日、2017年5月18日、2017年5月25日、2017年6月5日、2017年6月12

日、2017年6月19日、2017年6月26日、2017年7月3日、2017年7月10日、2017年7月17日、2017年7月24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2017年7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并于2017年7月26日发布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公告》等相关公告。

2017年7月3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2017年8月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对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2017年8月4日，公司在深交所召开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媒体说明会，并于2017年8月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2017年8月9日，公司对《关于对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并发布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及《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同时公司向深交所申请股票于2017年8月9日开市起复牌。

2017年8月10日，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8月11日发布了《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年8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并于2017年8月21日发布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17年9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并于2017年9月21日发布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进行了回复，并发布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公告》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等相关公告。公司已于上述公告披露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同时还需经中国商务部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的审查，上述事项能否取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53%	至	40.98%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4,000	至	33,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406.83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2016 年 5 月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平板显示业务、精密结构件业务、贸易及物流服务业业务增长，利润增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8 月 04 日	其他	其他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文字记录》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汪南东
2017 年 10 月 30 日